

附件 1

广元（中欧）国际木材物流园项目（场平及道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定意见

广元（中欧）国际木材物流园项目（场平及道路工程）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河西街道，由广元国际铁路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开发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工程、新建产业大道和园区道路、暗涵工程、电力线路和燃气管道迁改工程。场平地平整面积为 26.48 公顷，由两个地块组成，其中 1#地块占地面积为 15.29 公顷，2#地块占地面积为 11.19 公顷；新建市政道路总长 1641.882 米，其中产业大道长 954.506 米，红线宽度为 30 米，园区道路长 687.376 米，红线宽度为 12 米；工程建设需采用暗涵方式改建场内沟渠，暗涵长 430.448 米，拱涵净尺寸为 4.0×5.0 米；工程建设需迁改 3 条电力线路和 1 条燃气管道，拆除 110 千伏线路 9.20 公里，另新建铁塔 47 个，改迁燃气管道长 950 米。项目建设期间在红线范围内设施工生产生活区 1 处，表土堆放场 2 处，工程建设拆迁后采取分散安置方式，由项目建设单位采取货币补偿方式解决。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37.75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36.99 公顷，临时占地 0.76 公顷；其中 1#地块占地面积为 15.29 公顷，2#地块占地面积为 11.19 公顷，产业大道占地面积为 5.76 公顷，园区道路占地面积为 4.49 公顷，燃气管道工程占地面积为 0.76 公顷，铁塔工程占地面积为 0.26 公顷，暗涵工程占地面积为 0.53 公顷（位

于地下，不重复计列面积）。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495.21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 250.07 万立方米（含表土剥离 6.92 万立方米），回填 245.14 万立方米（含表土回覆 2.94 万立方米），余方 4.93 万立方米；余方中 3.98 万立方米表土临时堆放在场内，待企业入驻后回覆用于场内绿化种植，建渣 0.95 万立方米全部运至广元市鑫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1 月开工建设，计划 2024 年 3 月完工。工程总投 26.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5.32 亿元。

项目区地形为低山丘陵地貌；气候类型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多年平均气温 16.1 摄氏度，多年平均降水量 942 毫米，降水主要集中在 6~9 月；土壤类型以黄壤土为主；植被类型属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带；项目区属于西南紫色土区，所在地广元市利州区属于嘉陵江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不涉及水土保持敏感区。

2023 年 7 月 12 日，广元市水利局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在广元市对《广元（中欧）国际木材物流园项目（场平及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开展了技术审查，参加技术审查工作的有项目建设单位广元国际铁路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德阳润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以及 3 名水土保持方案评审专家组成的专家组（名单附后）。评审专家查看了工程区图片资料和《报告书》，通过与编制单位沟通、交流及质询与认真评议，提出修改完善意见，编制单位按专家意见进行认真修改，经专家组复核，该报告书基

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基本同意该报告书，现提出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一）同意主体工程选址（线）的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项目涉及嘉陵江上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基本同意《报告书》中提出的优化施工工艺，提高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和水土保持工程等级与设计标准措施，基本满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在全面落实上述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建设基本不存在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

（二）基本同意对项目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与方法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三）基本同意余方处置方案，余方均综合利用。

（四）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评价与界定。将主体工程设计中以水土保持功能为主的工程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合理。

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项目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7.75 公顷。

三、水土流失调查及预测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调查及预测内容、方法。经调查及预测，项目建设可能新增土壤流失量 1447 吨。场平区为本项目水土保持防治的重点区域。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同意本项目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7%，土壤流失控制

比为 1.0，渣土防护率为 94%，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林草覆盖率为 25%。

五、防治分区及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

(一) 同意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场平区(含边坡区)、道路工程区、迁改工程区、暗涵工程区、表土堆放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 6 个一级分区，其中场平区(含边坡区)又分为 1#地块区及 2#地块区，道路工程区分为产业大道工程区及园区道路工程区，迁改工程区分为燃气管道工程区及铁塔工程区。

(二)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

六、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基本同意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及各项防治措施的等级与标准。

(一) 场平区(含边坡区)

1、1#地块区

基本同意施工前进行表土剥离；施工期间，在场地四周和场地内布设临时排水及沉沙措施，在施工裸露区域采取苫盖措施，在挖方边坡平台布设平台截水沟，在挖方边坡坡脚布设边沟，在平台截水沟进入边沟区域布设急流槽，在挖方边坡采取锚杆框架护坡，四级挖方边坡采取拱形骨架护坡；施工末期，对边坡进行表土回铺和土地整治，对挖方边坡进行喷播植草，在场平区域撒播草籽。

2、2#地块区

基本同意施工前进行表土剥离；施工期间，在场地四周和场地内布设临时排水及沉沙措施，对裸露边坡进行苫盖，在填方边

坡脚布设临时拦挡措施，在挖方边坡坡顶布设截水沟，挖填方边坡平台布设平台截水沟，在挖填方边坡坡脚布设边沟，在水沟或截水沟进入排水沟区域布设急流槽，在挖方边坡采取锚杆框架护坡，四级挖方边坡采取拱形骨架护坡，填方边坡采取拱形骨架护坡；施工末期，对边坡进行表土回铺和土地整治，在挖填方边坡采取喷播植草，在场平区域撒播草籽。

（二）道路工程区

1、产业大道区

基本同意施工前进行表土剥离；施工期间，在道路出入口处布设洗车槽，在道路管线开挖一侧布设临时排水及沉沙池措施，在临时堆土坡脚布设临时拦挡措施，对裸露区域进行苫盖，在道路填方边坡坡脚布设临时拦挡措施，在挖方边坡坡顶布设截水沟，在边坡平台布设平台截水沟，坡脚布设边沟，水沟或截水沟进入排水沟处布设急流槽，在道路下部埋设雨水管网、地表布设双篦式雨水口，在挖方边坡采取锚杆框架护坡，四级挖方边坡采取拱形骨架护坡，填方边坡采取拱形骨架护坡；施工末期，在对边坡和道路绿化区域进行表土回铺和土地整治，在挖填方边坡采取喷播植草，在道路两侧和中分带进行植被绿化。

2、园区道路区

基本同意施工前进行表土剥离；施工期间，在道路管线开挖一侧布设临时排水及沉沙措施，在临时堆土坡脚布设临时拦挡措施，对施工裸露区域进行临时苫盖，在道路填方边坡坡脚布设临时拦挡措施，在填方边坡平台上布设平台截水沟，坡脚布设边沟，

平台水沟进入排水沟处布设急流槽，在道路下部埋设雨水管网、地表布设双篦式雨水口，在挖方边坡采取锚杆框架护坡，四级挖方边坡采取拱形骨架护坡，填方边坡采取拱形骨架护坡；施工末期，在对边坡和道路绿化区域进行表土回铺和土地整治，在挖填方边坡采取喷播植草，在道路两侧进行植被绿化。

（三）迁改工程区

（1）燃气管道工程区

基本同意施工前进行表土剥离；施工期间，在管道开挖一侧布设临时排水及沉沙措施，在临时堆土坡脚布设临时拦挡措施，在施工裸露面布设防雨布苫盖；施工末期，对燃气管道扰动区域进行表土回铺和土地整治，对原占地为林地区域植草绿化。

（2）铁塔工程区

基本同意施工前进行表土剥离；施工期间，在施工裸露面布设防雨布苫盖；施工末期，对拆除旧铁塔工程区域进行表土回铺和土地整治、植草绿化。

（四）暗涵工程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间在暗涵开挖两侧堆土坡脚布设临时拦挡措施，在临时堆土周边布置临时排水及沉沙措施，对施工裸露面进行苫盖。

（五）表土堆放场区

基本同意表土堆放期间在表土周边布设拦挡及排水沉沙措施，对表土顶面和坡面植草后进行临时遮盖。

（六）施工生产生活区

基本同意施工期间在施工生产生活区周边布设临时排水及沉沙措施。

七、施工组织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和进度安排。

八、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项目主要采用调查监测、地面定位观测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方法。

九、水土保持投资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 1495.75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投资为 862.27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633.48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中，工程措施投资 704.20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198.07 万元，监测措施投资 13.10 万元，临时工程投资 463.89 万元，独立费用 34.34 万元，基本预备费 33.08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9.075 万元。

十、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有效治理和控制，生态环境得到保护和恢复。

十一、附表、附图及附件齐全。

综上所述，专家组认为该《报告书》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规程规范和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可上报审批。

专家组组长：



2023 年 7 月 25 日